

##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最高额不超过13亿元，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不超过8.09%，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该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募集资金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1、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2748号文《关于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核准，公司向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北京金信卓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865,328,275股新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4.32元，共计募集12,391,500,901.36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等与发行有关的费用67,774,127.7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323,726,773.61元。上述事项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118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相关直接费用后依次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收购标的公司99.60%股份	975,227.56

2	60 万吨/年 MTO 项目建设 <sup>注</sup>	257,145.12
---	-------------------------------	------------

注 1：原报告书披露为“拟使用募集资金 273,380.29 万元”，表格中数据系根据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额及发行费用情况调整。

注 2：“60 万吨/年 MTO 项目建设”实施主体为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根据《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承诺项目金额 10,140,660,549.37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06,808,380.62 元（含股份公司及子公司专户余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8 年 3 月 1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承诺项目金额 10,329,910,948.74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39,402,182.20 元（含股份公司及子公司专户余额）。

## 二、募集资金闲置的原因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资金投入计划，募集资金将会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其主要原因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且募集资金分阶段投入，由此导致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可能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使用情况对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进行调整。

##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拟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理财产品品种

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为商业银行主体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符合下列要求：安全性高且保本，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选择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股票及其衍生产品、

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品种。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 2、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3、投资额度

最高额不超过 13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 4、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 5、审批程序

本次拟用于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总额最高不超过 13 亿元，占公司 2017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不超过 8.09%，该等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

## 6、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投资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负责办理相关事宜。

## 7、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亦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及损益情况。

8、关联关系：公司与委托理财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属于银行保本型低风险投资品种，并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量介入，科学组合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可能受市场波动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将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时加强跟踪，严控投资风险，拟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结合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银行理财投资。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3、资金账户管理人员定期向公司领导汇报账户资金变动和收益情况。

4、公司审计监察部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定期组织进行检查，确保合法合规，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风险，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及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2、公司通过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可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相应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六、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购买主体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生效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元)	是否到期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东湖支行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17 期	2.2 亿元	2017-5-11	2018-2-22	3.90%	6746465.75	是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东湖支行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江西省分行“乾元-养颐”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20 期	2.8 亿元	2017-5-12	2018-2-6	4.10%	8492054.79	是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东湖支行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江西省分行“乾元-养颐”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21 期	8 亿元	2017-5-12	2018-5-10	4.10%	--	否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东湖支行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江西省分行“乾元-养颐”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16 期	2 亿元	2017-5-12	2017-11-8	4.00%	3945205.48	是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西湖支行	公司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5 亿元	2017-5-15	2017-8-15	3.40%	4284931.51	是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	公司	工银理财共赢 3 号保本型(定向) 2017 年第 37 期	2 亿元	2017-5-19	2017-8-16	3.50%	1706849.32	是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公司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定制 01	2 亿元	2017-11-21	2018-2-20	3.80%	1936438.36	是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	公司	工银理财共赢 3 号保本型(定向厦门) 2017 年第 134 期	2 亿元	2017-11-22	2018-2-25	3.70%	1926027.40	是
9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总部基地支行	公司	非凡资产管理 62 天安赢第 180 期保本理财对公款(区域定制)	2 亿元	2017-12-1	2018-2-1	4.00%	1358904.11	是
10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总部基地支行	公司	非凡资产管理 92 天安赢第 191 期保本理财对公款(区域定制)	3 亿元	2018-2-12	2018-5-15	4.3%	--	否
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	公司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 2017 年第 3 期	1 亿元	2018-3-6	2018-4-16	3.8%	447671.23	是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南湖支行	公司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3 亿元	2018-3-2	2018-5-7	3.9%	--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且尚未到期的余额共计 14 亿元。

##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意见

### 1、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获取一定的投资回报。上述资金的使用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 2、监事会意见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募集资金监管要求，能够在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同时增加公司的资金收益，同时公司也制定了较为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确保资金安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

## 3、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 上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业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 该等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上市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财务顾问对该等事项无异议。

##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 4、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